

提单系统知识三背面条款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49/2021_2022__E6_8F_90_E5_8D_95_E7_B3_BB_E7_c32_449647.htm

提单的背面条款提单的背面印有多种条款，一般分为两类：一类属于强制性条款，其内容不能违背有关国家的海商法规、国际公约或港口惯例的规定，违反或不符合这些规定的条款是无效的。一类是任意性条款，即上述法规、公约和惯例没有明确规定，允许承运人自行拟订的条款。所有这些条款都是表明承运人与托运人以及其他关系人之间承运货物的权利、义务、责任与免责的条款，是解决他们之间争议的依据。各船公司的提单背面条款繁简不一，有些竟达三、四十条，但内容大同小异，现将主要条款内容介绍如下：

- 1) 定义Definition: 各船公司的提单中，一般都订有定义条款，对作为运输合同当事人一方的“货方”merchant的含义和范围作出规定，将“货方”定义为“包括托运人、收货人、收货人、提单持有人和货物所有人”。
- 2) 首要条款Paramount clause: 说明提单所适用的法律依据，即如果发生纠纷时，应按哪一国家的法律和法庭裁决。这一条款一般印刷在提单条款的上方，通常列为第一条。
- 3) 承运人责任条款Carrier's responsibility clause: 说明签发本提单的承运人对货物运输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由于提单的首要条款都规定了提单所适用的法规，而不论有关提单的国际公约或各国的海商法都规定了承运人的责任，凡是列有首要条款或类似首要条款的提单都不再以明示条款将承运人的责任列记于提单条款中。如果首要条款规定海牙规则适用于本提单，那么，海牙规则所规定的承运人责任，也就是签发本

提单的承运人对货物运输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4) 承运人责任期间条款Carrier ' s period of responsibility clause: 各船公司的提单条款中都列有承运人对货物运输承担责任的开始和终止时间的条款。根据海牙规则，承运人从装船开始到卸船为止的期间对货物负责，也即通常所称的“钩至钩”Tackle to Tackle责任，具体指货物从挂上船上吊机的吊钩到卸货时下吊钩为止。但这种规定与普通班轮运输现行的“仓库收货、集中装船”和“集中卸货、仓库交付”的货物交接做法不相适应，一些船公司为了争揽货载，也常将责任期间向两端延伸，并将延伸了的责任期间列记于提单条款之中。因此，针对这种情况以及集装箱运输出现之后的实际情况，汉堡规则将承运人的责任期间扩大至“包括在装货港、在运输途中以及在卸货港、货物在承运人掌管下的全部时间”。这与海牙规则比较起来，无疑是延长了承运人的责任期间，加重了承运人的责任。 5) 免责条款Exception clause: 由于提单的首要条款都规定了提单所适用的法规，而不论有关提单的国际公约或各国的海商法都规定了承运人的免责事项，所以不论提单条款中是否列有免责事项条款的规定，承运人都能按照提单适用法规享受免责权利。譬如海牙规则有17项免责事项，如地震、海啸、雷击等天灾、战争、武装冲突和海盗袭击，检疫或司法扣押、罢工停工、触礁搁浅、在海上救助或者企图救助人命或者财产，因托运人过失如包装不良、货物的自然特性或者固有缺陷如容积或重量的“正常损耗”等免责事项。 6) 索赔条款Claim clause: 包括损失赔偿责任限制Limit of liability，即指已明确承运人对货物的灭失和损坏负有赔偿责任应支付赔偿金时，承运人对每件或每单位货物支付的最高赔偿金

额；索赔通知Notice of claim，亦称为货物灭失或损害通知Notice of loss damage；诉讼时效time bar，即指对索赔案件提起诉讼的最终期限，等等。

7) 包装与唛头标志条款Packing and mark clause: 要求在起运之前，托运人对货物加以妥善包装、货物唛头必须确定明显，并将目的港清楚地标明在货物外表，在交货时仍要保持清楚。

8) 运费条款Freight clause: 预付运费应在起运时连同其他费用一并支付。如装运易腐货物、低值货物、动植物、仓面货等，其运费和其他费用必须在起运时全部付清。到付费用在目的港连同其他费用一起支付。另外，承运人有权对货物的数量、重量、体积和内容等进行查对，如发现实际情况与提单所列情况不符，而且所付运费低于应付运费，承运人有权收取罚金，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应由托运人负担。

9) 留置权条款Lien clause: 如果货方未交付运费、空仓费、滞期费、共同海损分摊的费用及其他一切与货物有关的费用，承运人有权扣押或出售货物以抵付欠款，如仍不足以抵付全部欠款，承运人仍有权向货方收回差额。

10) 转运或转船条款Transshipment clause: 如果需要，承运人有权将货物转船或改用其他运输方式或间接运至目的地。由此引起的费用由承运人负担，但风险由货方负担。承运人的责任只限于其本身经营船舶所完成的运输。

11) 卸货和交货条款Discharging and delivery clause: 船到卸货港后，收货人应及时提货，否则承运人有权将货物卸到岸上或卸在其他适当场所，一切费用和 risk 应由货方承担。

12) 动植物和舱面货条款Animals, plants and on deck cargo clause: 根据海牙规则，这些货物不包括在“货物”的范围之内，因此承运人对这些货物的灭失或损坏不负赔偿责任。但是只有对运输合同

载明并且实际装舱面甲板上的“舱面货”，承运人才可免责。

13) 危险品条款Dangerous cargo clause: 危险品的装运必须由托运人在装船时声明，如不声明可标明，承运人有权将该货卸下、抛弃或消灭而不予赔偿。除了以上介绍的提单正背面的内容外，需要时承运人还可以在提单上加注一些内容，也就是批注。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